

宋明理學綱要

蔣維喬
楊大膺 著



香港中和出版有限公司
www.hkopenpage.com

出版緣起

本書由蔣維喬和楊大膺編著。蔣維喬(1873—1958)，字竹莊。青少年時，因主張「不主故常，而唯其是從之」而自號因是子。江蘇武進(今常州)人。著名教育家、哲學家、佛學家。曾先後入江陰南菁書院和常州致用精舍深造，棄八股文，研究西學。除與楊大膺合作編著的本書之外，另著有《因是子靜坐法正續篇》《中國佛教史》《中國近三百年哲學史》《佛學概論》等。楊大膺(1903—1977)，江西上饒人，民國著名學者，著述頗豐，其中有較大影響者除與蔣維喬合編的本書之外，另有《荀子學說研究》《孔子哲學研究》《孟子哲學研究》等。蔣維喬和楊大膺還合作編著過《中國哲學史綱要》。

《宋明理學綱要》用概論的體例編制，運用理學家自己研究之綱目，對宋明理學進行了全面的梳理，「於其

不合於現在者去之，於其缺漏者增之」，分為論道體、論為學、論存養、論政治四綱目，並逐一作了簡明扼要且深入淺出的論述，為後來宋明理學的研究初步確定了規模、問題，並為後來研究的深入做了先導。

本書於 1936 年 4 月由中華書局印行，發行代表人陸費逵。此次出版即以此版本為底本組織編輯整理，按現代漢語規範處理了標點符號，徑改書中刻印錯誤，餘則保持底本原貌。

目 錄

敘 文	1
凡 例	3
緒 論上	5
緒 論下	9
第一綱 論道體	13
第一目 總 論	14
第二目 太 極	14
第三目 太 和	19
第四目 理	22
第五目 氣	29
第六目 生	40
第七目 陰 陽	42
第八目 心 性	48
第九目 鬼 神	60
第十目 人 物	66
第二綱 論為學	73
第一目 總 論	74
第二目 為學大要	74
第三目 格物窮理	83
第四目 教學之方	95

第三綱	論存養	127
第一目	總論	128
第二目	涵養	128
第三目	改過遷善及克己復禮	164
第四目	出處進退辭受之義	171
第五目	改過及人心疵病	186
第四綱	論政治	193
第一目	總論	194
第二目	治國平天下之道	194
第三目	制度	212
第四目	齊家之道	217
第五目	處事之方	224
	結論	230
	參考書	232

敘 文

我國學術思想，在周秦之際，勃然奮發，為創造時期。自兩漢迄隋唐，無大進展，為因襲時期。迨宋代周張諸子出，遂組織清新之理學；直至於明，大儒輩出，在學術上放一異彩，世稱之曰宋明理學。

宋人何以能創此理學？則以佛教自漢代入中國以後，其思想高遠，學理深邃，將我國之原來思想，一切征服，儒家僅存空名。至唐代韓愈，乃起反動，盡力排斥佛教，然韓愈並不知教理，不過作幾篇文章，任意謾罵，於佛教毫無所損。宋初諸儒則不然，於佛教之理，先從事研究，然後取其方法，來更新儒家之面目，故理學之興，不能不說與佛教有深切關係。

因此世人評論，多謂宋明理學，陽儒陰佛，已非儒家之本來面目；又謂既取佛家之長，轉而排佛，居心如

此，對宋儒深致不滿；此則皮相之見，未研究理學之內容者也：須知宋儒所取於佛者，乃其精細繁密之研究方法，用此工具，打破兩漢以來之因襲，將儒家之所謂「性」，所謂「道」，所謂「陰陽」等等，一一分析而闡明其內容，故能使儒家面目更新耳。至於佛教乃出世間法，是唯心的；而理學則是世間法，是唯理的；外貌略似，而內容則迥乎不同，皮相之論，何足道哉！

宋儒之創理學者，如北宋之周張程，初非徒尚高論，皆能躬行實踐，卓然為當世宗師。南宋朱熹人格之偉大，尤為孔子以後第一人。迨明朝之王陽明，更能削平大難，學問事功，震耀古今。故宋明理學之可貴，不但在學術，而亦在諸儒之人格也。

理學廣大精深，欲以區區數萬字，說明其內容，頗非易事。着手時與楊大鷹往反磋商，先定體例，以為要述理學綱要，須把住整個理學之核心，方可窮源竟委，令讀者明了。故取理學家自己研究之綱目，為之整理，於其不合於現在者去之，於其缺漏者增之，分為四綱若干目。商定之後，由大鷹起草，每成一綱，寄我修改。如是年餘，方成此冊。固不敢認為完善，然已竭我等之心力矣。今屆付印，述其始末於簡端。

民國二十四年一月蔣維喬敘於因是齋

凡 例

一、本書體例已在緒論上約略說明，現在還有幾點須加以敘述的。

二、本書應和拙著《中國哲學史綱要》中間的理性章參看，因二書的材料是相同的；但編製方法不一。《中國哲學史綱要》是拿哲學史的體例編製的，所以偏重問題的發生及其變化的說明。本書是拿一種概論的體例編製的，所以偏重問題的各端的敘述。因此前者有時敘述較簡，但較有系統有線索。本書卻較詳細較明顯。且《中國哲學史綱要》中間的理學思想是從《大學》《中庸》敘起的，本書卻只從周子敘起。如果能將二書互相參閱，那所得的理學的觀念，必較清晰且深刻。

三、本書因篇幅有限，關於引證方面，也只限於周、邵、張、二程、朱、陸、王八人的話，其餘一概從略。

四、本書有數處引述的話，是間接從《近思錄》引來的，本應注明原書名稱及其卷數，但因《近思錄》所引各家的話，和原書文句出入甚大，所以不必注明，只注《近思錄》的卷數，以便參考。

緒論上

大凡做一件事，最可憂慮的，就是名不符實。如果名不符實，那就犯了荀子所說的以名亂實，或以亂實名的毛病。現在合編這部《宋明理學綱要》，絕對要避免這種毛病；但要避免這種毛病，第一步要做到的，就是先研究書名的意義，然後再審定這樣的書名，應當有甚麼內容。所謂宋、明理學，是在中國宋、明兩個朝代所發生的，所以冠上宋、明兩個字，表示和其他朝代所發生的學問不同。至於叫做理學，那完全是根據它的內容而定的。因為它所討論的對象，是宇宙一切事物的道理。例如宇宙成形的道理，人類生成的道理，怎樣做人的道理，怎樣治國的道理等；同時又是拿理當做宇宙萬有成形的原質的，所以叫做理學。

所謂《宋明理學綱要》，是一種書名。為甚麼叫做

綱要呢？因為這種書是敘述宋、明理學的大綱節目的，不是寫它的詳細組織的。至於它的發展情形，別有《宋明理學發展史》去敘述。這派學者的歷史，別有《宋明理學家史傳》去敘述，這些都不關涉本書的範圍。《性理精義·凡例》上說：「……欲考其詳，自有《伊洛淵源錄》，《通鑑綱目》等書在焉。此書以性理為名，但令學者用心實學以知聖德王道之要。……」也正和我們一樣的意思。

從上面的研究，這種書名的內容，既是敘述宋、明理學的大綱節目的，所以要想名實相符，就不能和這點相違背。但是理學的大綱節目，到底是怎樣的呢？到底哪幾點是應該討論的呢？關於這些，我們並不能擅自主張，只有把理學家自己所劃分的綱目，拿來做一種參考，根據他們的標準去討論。但自來理學家，對於理學所討論的對象，雖然詳密，卻少有人把它加以分類，到後來朱子出來，因為編訂《近思錄》，才把理學所討論的對象，分為十四類：第一類論道體，第二類論為學，第三類論格物窮理，第四類論存養，第五類論改過遷善，第六類論齊家之道，第七類論出處進退辭受之義，第八類論治國平天下之道，第九類論制度，第十類論處事之方，第十一類論教學之道，第十二類論改過及人心疵病，第十三類論辨異端之學，第十四類論聖賢氣象。後

來張南軒編次《二程粹言》，又分為十類：第一類論道，第二類論學，第三類論書，第四類論政，第五類論事，第六類論天地，第七類論聖賢，第八類論君臣，第九類論心性，第十類論人物。在這兩種分類中間，雖然彼此稍有差異，但沒有大出入。不過朱子所分的稍微詳細，南軒所分的比較簡括。事實上，朱子沒有超出南軒的範圍，南軒也沒有超出朱子的範圍。為甚麼彼此不會大出入呢？這也因為理學本身，只有這些綱目，如果任意添減，那就失了它的本來面目了。朱子和南軒都是理學大家，自然他們都深明理學內容，決不會亂分的。現在我們為便於敘述起見，在這兩種分類中間，暫取朱子所分的做根據，但朱子沒有分開綱目的，只統分為十四類。現在我們把它分為綱目，而以綱統目。計四綱：第一綱論道體，第二綱論為學，第三綱論存養，第四綱論政治。第一綱統太極，太和，理，氣，陰陽，心性，生，鬼神，人物等。第二綱統為學大要，格物，窮理及教學之方等。第三綱統涵養改過遷善，克己復禮，出處進退辭受之義，改過及人心疵病，聖賢氣象等。第四綱統齊家之道，制度，處事之方及治國平天下等。但聖賢氣象並不別立一目，只包括在為學大要一目裡略述。至於論異端之學，因為這是理學家對他家的批評，不在理學自身的範圍，所以把它刪除。我們這種編制，完全是拿理學本

身為中樞的，這樣方才說得上是一部《宋明理學綱要》。有些人編撰《宋明理學綱要》，拿理學家為中樞，如分周子、張子、二程子、朱子、陸子、王子等編，這種編制，就不能說是《宋明理學綱要》，只能說是理學家概論，這不特名與實不符，並且敘述極難得體。因為理學家很多，如果要個個敘入，那是一部學案，如果擇要敘述，拿幾人做代表，那又不能表示整個的理學。所以我們一方面為顧到名實相符，一方面因為篇幅有限，不能詳盡敘述，只好就理學本身的分類，用簡馭繁，綱舉目張，叫讀者得此小冊，也可明白理學的全部了。

緒論下

宋、明理學，本是一種獨立的學問。但它的成形，和他種科學不同；他種科學是受社會進化必然的驅使，或研究者的努力而發現的。這理學是由中國過去的幾大派思想及佛家思想正面和反面的刺激或暗示所鼓動的——當然也有社會的背景，但這力量很小——所以我們現在來做這部書，對於宋、明理學以前有關係的幾派思想，要略述一下：

中國思想，在先秦時，有所謂儒家、道家、墨家、法家、名家、雜家等派，在這些派別中間，和理學正面有密切關係的，要算儒家和道家的思想。在儒家思想中間，尤以孔、孟及《易經》《大學》《中庸》的思想為最重要。漢興，學風一變，以前的學者是偏於研究義理的；漢代忽偏於研究訓詁考據和辭章。這兩種學，雖然有它

本身的長處，我們不能一例輕視，但不切於實際的應用和人生的追求。所以這兩種學，後來就給理學一種反面的刺激，這也算是和理學有關係的。至於佛學，早到中國，就正史上記載，是漢永平時代傳來的。佛學自傳入中國以後，它的勢力日漸膨大，朝野智能之士，大多崇拜着，故自漢而後，中國各代的思想，多少都和佛學發生關係，理學也逃不了這個圈套。儒家思想，論它的總體，是偏重人事而少談天道的。是主張人率其性，做行為的總樞紐的。是主張以仁義禮信為治國規範的。是積極務實，愛己及人，求圓滿的人格的。論它的分別：那麼，孔子主張性無善惡，惟視環境的熏染如何。注重德禮，而以仁為人生追求的目標，並且極端注意道德的修養。孟子主張性善，認為仁、義、禮、智四端皆天賦於人，主張擴充人的善性；但以義為追求仁的路徑，故仁義並重。也主張以道德修養為人生的急務；更以為物質的力量，可幫助人們道德的修養。所以說：「養生送死無憾，王道之始也。」荀子主張性惡，認為禮義是聖人所制定用以擾化惡性，而使變為善的。他不主張純粹的感化，而主張相對感化，所以禮刑並重，凡不從禮義教化的人，就誅之以刑。又認為人生而有慾，這慾就是形成性惡的原因。也重視物質力量，以為物質可以左右道德的修養，所以也極力主張富國裕民。這三人的思想，

要算孟子的思想和理學關係最深。孟子的性善及四端天賦，或良心天賦的話，是理學家最重要的部分。儒家的思想，除了上述三個人的思想以外，還有《大學》《中庸》裡的思想。這兩部書的思想，大致和孔、孟相同，而稍近於孟子。至於和孔、孟不同的地方，那就是《大學》《中庸》裡多論天道性命，並且具體的提出了道——誠——做宇宙萬有的本質，開理學以理為本體的先河。所以理學家集合孔、孟及《大學》《中庸》的思想，和《易經》一部唯生的宇宙的思想，就創立了理學。

道家思想，是從天道講到人道的，它一面研究宇宙事物的生成，一方面仿效自然的法則，積極修養身心。又把道當作宇宙萬物形成的本質，而從消長法（或對演法或辯證法）說明宇宙現象是矛盾的。於是主張清靜無為，返璞歸真，超脫矛盾的痛苦。這種以道為宇宙萬有的本質，及積極修養身心的思想，與理學大有關係，理學以太極為本體，雖說是承受《易經》的思想，但道家的道，多少也給了理學一些影響。至於主張身心的修養，那可以說完全是受道家的影響的。

訓詁考據辭章之學，本身雖然不是研究思想的；但是因為這種學偏於機械和過於浮華，引起理學家的反感，於是主張捨經言心，就反對訓詁考據的瑣碎和詞章的雕琢，主張研究心學，這心學就是理學。所以這些學

問，也和理學有關係的。

至於佛家思想，它是以心為萬物的本體的，就是認為宇宙萬事萬物都是心的幻象，宇宙中間，沒有真實獨立存在的東西。它的人生觀是唯苦的，苦就是人生的象徵。生、老、病、死，就是苦的四個階段，這四個階段，是人生必經的途徑，誰也逃避不了的。從上面的本體觀，於是演繹出它的出世觀，因為宇宙萬物都是因緣湊合的現象，是假的，不是真的，叫人們用觀心方法，離開假的幻境，造乎絕對的真境，就可超出生死，去苦得樂。至於觀心的修持方法，有多種，概括的說：就是禪定功夫。這種工夫，和理學家的修養，也有關係的。佛家還有最嚴密的唯識論，是關於認識問題的。對於宇宙萬有以及心象，用極精細的分析法。宋明諸儒，採用這種方法，來研究學問，就創成前古未有的嶄新理學，這可見佛家的方法，和理學有很大的關係。

上面是儒、道、佛三家思想，說明三者和理學的大略關係，因為篇幅有限，不能列舉詳細的因緣，加以比較。讀者用這種眼光去檢討，可以舉一反三，這也是研究學問應有的態度。

第一綱

論道體

第一目 總 論

這綱所討論的是理學的宇宙論。計包括太極、太和、理、氣、生、陰陽、心性、鬼神、人物等目。這綱所用的名詞，都是舊名詞，因為這樣可以保存理學的本來面目。這綱所有的節目，在朱子《近思錄》裡本來是沒有；但因這幾點，非常重要，並且為敘述便利及閱者一目瞭然起見，所以把它們分開敘述。

第二目 太 極

自周子應用《易經》裡所說「太極」的形上理想，為宇宙間一切事物的根源以後，於是太極就佔了理學最重要的地位。周子認為太極是宇宙萬事萬物最初步的根源。由太極自身的變動——動靜，它的本身上，表現出陰陽，這陰陽就是萬事萬物第二步的根源。再由陰陽的變合，生出五行：水、火、木、金、土，這五行就是萬物第三步的根源。所謂陽變陰合，就是陰陽自身所包含成分多寡的差異。有了差異，於是形成五行。雖是五行，原不離陰陽兩種元素。但因盛陰、盛陽、稚陰、稚陽的關係，才現出五種的不同。好比 H_2O 和 H_2O_2 同是氫氧兩種元素的化合物，但因氫氧成分的多寡，就生出彼此

的不同：一為水，一為二氧化二氫了。有了太極，有了陰陽，又有了五行，於是這些東西，隨着一種神妙的配合，復凝成兩種正反的氣，這兩種氣的交感——直接相配合，就是天氣或男氣，和地氣或女氣，由或有形的配合叫做交。間接的或無形的配合叫做感。——於是化生萬物，這時所化生的萬物，是最原始的祖先。有了這些原始的萬物以後，再一代一代嬗遞下去，所謂萬物生生不已，於是宇宙間的物，就變化無窮了。這就是周子所說太極為萬物根源，和萬物生成的程序。他的《太極圖說》裡有云：

太極動而生陽，動極而靜；靜而生陰，靜極復動。一動一靜，互為其根，分陰分陽，兩儀立焉。陽變陰合，而生水火木金土。五氣順佈，四時行焉。五行一陰陽也，陰陽一太極也。太極本無極也。五行之生也，各一其性，無極之真，二五之精，妙合而凝：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二氣交感，化生萬物，萬物生生，而變化無窮焉。

至於太極的本身，到底是怎樣的呢？我們可以分開兩方面來說：就作用而論，太極是萬物的根源。朱子說：

聖人謂之太極者，所以指夫天地萬物之根也，周子因之，而又謂之無極者，所以著夫無聲無臭之妙也。《朱子文集大全類編》第六冊問答卷十六答楊子直書之一

象山說：

太極亦何嘗同於一物，而不足為萬化根本邪？《象山全集》卷二與朱元晦書一

就其性質論，太極是一個實理。所以朱子說：

太極只是一個理字。《朱子語類》卷一理氣上太極天地

象山說：

夫太極者，實有是理，聖人從而發明之耳。同上

太極是理，理是一種想像的東西，所以他們說它是形而上的東西。周子原來認為太極是不能直接創造萬物的，須要經過許多的變化，生出有形之氣，才能創造萬

物出來。至於說太極創造萬物後，太極的本身又存在事物中間，所謂物物各有一太極，周子並沒有明白說出，那是後來朱子註《太極圖說》才把它詳細解釋的。朱子說：

各一其性，則渾然太極之全體，無不各具於一物之中。《性理精義·太極圖說》朱子註

太極的理論及其意義，從周子倡導以後，張、程諸子，沒有提出反對的話——也許是贊同的；但也未嘗對周子所說的太極加以精細的演述。所以他們的書裡，很少有關於太極的話，無怪朱子說：

抑嘗聞之：程子昆弟之學於周子也，周子手是圖以授之，程子言性於天道，多出於此，然卒未嘗以此圖示人。《性理精義·太極圖說》朱子註

張敬夫答朱子說：

二先生所與門人講論問答之言，見於書者詳矣，其於《西銘》蓋屢言之；至此圖則未嘗一言及也。見朱子《太極圖說》註後記

到了朱、陸時代，他們才把太極的意義，精細的討論過，其中尤以朱子用力最多。朱子曾經註過《太極圖說》，又和陸氏兄弟爭論過無極而太極的名義。不過周子太極的思想，經過朱子的解釋，於是唯理的一元論，就變為理氣二元論。經過陸氏的爭論，於是帶有道家的色彩的理論，就變為純粹理學的自己面目。等到後來黃梨洲作《太極圖說講義》說：

通天地，亙古今，無非一氣而已。氣本一也，而有往來、開闔、升降之殊，則分之為動靜，有動靜則不得不分之為陰陽；然此陰陽之動靜也，千條萬緒，紛紜膠轕，而卒不克亂，萬古此寒暑也，萬古此生長收藏也，莫知其所以然而然，是即所謂理也，所謂太極也。以其不紊而言，則謂之理，以其極至而言，則謂之太極，識得此理，則知一陰一陽，即是為物不貳也。

於是唯理的一元論，又變為唯氣的一元論，而理只為幫助氣生長萬物的自然規律。

這是關於太極思想變遷的大略情形，至於理學自身的本體觀變遷情形，當在後面附帶說明。

第三目 太 和

「太和」是張子所創立的宇宙本體。張子雖沒有反對周子所提出的本體；但他並沒有沿用「太極」這個名詞。他特別提出了「太和」這個名詞，來命名宇宙的本體。不過名詞雖不同，而「太和」與「太極」所包涵的意義，完全是相同的。太極是宇宙萬物的根源，太和也是宇宙萬物的根源。太極有動靜兩性，太和也有動靜兩性。太極是形而上的，太和也是形而上的。太極因動靜的緣故，生出氣與神（即誠），太和也因動靜的緣故，而生出氣與神。所以周子說：

太極動而生陽，動極而靜，靜而生陰。……陽變陰合，而生水火木金土。見前

這就是說太極生氣。又說：

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誠之源也。《周子通書》誠上第一

這就是說太極（乾元）生神（誠）。

張子也說：

太和所謂道，中涵浮沉、升降、動靜相感之性，是生綱緼、相蕩、勝負、屈伸之始。其來也，幾微易簡；其究也，廣大堅固，起知於易者乾乎？效法於簡者坤乎？散殊而可象為氣，清通而不可象為神。《張子全書》卷二正蒙太和篇第一

至於神氣二者的作用，也是相同的。周子認為氣生有形的萬物，故為人物之源。神生無形之智，故為性命之源。所以他說：

五氣順佈，四時行焉。……二氣交感，化生萬物。見前

這是說氣的作用。

神發智矣，五性感動，而善惡分。周子《太極圖說》

誠者，聖人之本。……乾道變化，各正性命，誠斯立焉。《周子通書》誠上第一

這是說神的作用。

張子說：

太虛無形，氣之本體。……氣不能不散為萬物。
《張子全書》卷二正蒙太和篇第一

這也是說氣的作用。

神化性命，通一無二。同前

這也是說神的作用。

不過，太和與太極的意義雖同，但太極所生的氣，和太和所生的氣，卻有些不同。太極所生的氣，比較玄虛，同時形成萬物的歷程，也比較複雜。這話可以用前面所引的周子的話來作證，用不着再述。太和所生的氣是實有的。形成萬物歷程，也很簡單，只要「一聚」就得了。所以張子說：

若謂虛能生氣，則虛無窮，氣有限，體用絕殊。
入老氏有生於無自然之論。同前

這點可以證明太和所生的氣是實有的，不是虛幻的。

太虛不能無氣，氣不能不散而為萬物。萬物不能不散而為太虛，循是出入，是皆不得已而然也。同前

這點可以證明氣的形成萬物，只須經過「聚」的一個歷程。

至於太極的氣，形成萬物，要經過複雜的歷程，這是因為氣自身的形成，是要經過很複雜的歷程的：最初經過太極的變動，其次經過陰陽的變合。太和所生的氣，所經過的歷程，是很簡單的，只要太和一散就成功了。所以張子說：

散殊而可象為氣。見前

太虛無形，氣之本體。……氣之聚散於太虛，猶冰凝釋於水。同前

第四目 理

「理」這樣東西，理學家也認為是一種宇宙萬事萬物的本質，正和太極太和一般，不過太極太和，是就這種本質的地位及其力量來命名的。理卻是就這種本質和事物的關係及其作用來命名的。所以前者是本質的專名詞，後者是本質的普通名詞。現在把我們的證據，引述於後。

朱子說：

太極只是天地萬物之理。《朱子語類》卷一太極天
地上

象山說：

極亦此理也。《象山全集》卷二與朱元晦書二

這可以證明太極即是理。

且夫大傳之太極，何也？即兩儀四象八卦之理，具於三者之先，而蘊於三者之內者也。聖人之意，正以其究竟至極，無名可名，故特謂之太極。《朱子文集大全類編》第六冊問答卷七答陸子靜書五

這可以證明太極的命名，是由於它的地位及其力量的。

理是一把線相似，有條有理。如這竹籃子相似，指其上箴曰：一條子恁地去，又別指一條曰：一條恁地去。又如竹木之文理相似，直是一般理，橫是一般理。《朱子語類》卷六性情之仁義禮智等名義

這可以證明理的命名，是由於他和事物的關係及其作用的。

太極本是一個老名詞，周子重新倡用的。太和卻是張子所創的。他們兩人，因為用了專名詞去說明萬有的本質，所以沒有用理這個普通名詞。到了二程子的時候，就拋棄了太極和太和這兩個專名詞，用理這個普通名詞。所以二程子說明宇宙萬有的本質的時候，都是用理字的。例如說：

天地生物，各無不足之理。《二程遺書》卷一二先生語一

萬物能有是理；至如一物一事，雖小皆有是理。
同上卷十五伊川先生語一

這兩句話的意思，是說理是造成萬物的本質的，所以萬物都有充分的理，和朱子解釋太極所說的「在萬物言，萬物各有太極」的意義相同。但是程子並不說「天地萬物各無不足之太極」。這足見程子和周、張不同。

不過彼此不同，也有他們不同的原因。為甚麼呢？就是周、張所主張的，是一元的本體論。所以他們極力推崇太極和太和，認為太極和太和的力量，可以產出理與氣。這話已在前面講過了。至於二程子呢？他們是主

張理氣二面論的，說宇宙萬有，由於理和氣所造成的。而理與氣是相互並行的。凡有理就有氣，有氣也就有理。理氣二者，既彼此不能分開，互為主宰，彼此的上，也就沒有一種更高的東西。例如程子說：

有理則有氣。《伊川經說》卷一易說繫辭

質（氣）必有文（理），自然之理也。理必有對，生生之本也。有上則有下，有此則有彼。有質則有文，一不獨立，二必為文。非知道者，孰能識之？《二程粹言》卷一論道篇

就可以證明二程子所說的是理氣相互連繫的理氣二面論。有了這種主張，所以他們要用理的普通名詞，而不用太極的專名詞。為甚麼呢？因為理與氣相連，彼此不能分開。要說氣，必定要說理的。

用理這個名詞，去說明宇宙萬有的本質，自從二程子以後，後進的理學家，都是如此的。不過理氣的關係，稍有分別罷了。朱子是一位拿理當作宇宙萬有的本質的。所以他說：

天地之間，有理有氣。……是以人物之生也，必稟此理，然後有性；必稟此氣，然後有形。《朱子文集

但從這句話中間，我們可以知道朱子、程子不同的一點。哪一點呢？就是程子主張理氣二面論的。朱子卻是主張理氣二元論的。所以程子說：「有理則有氣。」朱子僅說：「有理有氣。」程子運用一個則字，表現出理氣彼此相互的密切關係。朱子拋了一個則字，表現出理氣彼此分立的關係。所以朱子又說：

所謂理與氣，此決是二物。同上，卷十七答劉叔文一

但從兩者形成事物的關係來說，彼此還是互相密合的，所以朱子接着又說：

但在物上看，則二物渾淪，不可分開，各在一處；然不害二物之各為一也。同上

除了朱子以外，陸象山、王陽明等都是同樣拿理去說明宇宙萬有的本質的。所以象山說：

此理在宇宙間，未嘗有所遁隱；天地之所以為天

地者，順此理而無私耳。人與天地並立而為三極，安得自私而不順此理哉？《象山全集》卷十一與朱濟道書

陽明說：

心之本體，即是天理。《陽明全集》傳習錄中答問道書之一

現在還有一點要敘述的，就是「理一分殊」的問題。「理一」是說萬物的形成，都是同一個原理的。這原理是甚麼？就是生物的造成，都是由兩性而來的。這兩性是甚麼？是乾父坤母。「分殊」是說天地萬物雖一理而生，但因萬物是由二氣交感而成的，氣的化生萬物，又是有先後的，所以同屬血緣，個個要先愛他們自己的父母，和他們的兒女。因此天地間的生物就生出：大小的分別，親疏的差等，和貴賤的不同，這就是分殊。

說明理一分殊的道理的人是張子。他的《西銘》一篇文章，完全是闡明這個道理的。現在節述在下面：

乾稱父，坤稱母，予茲藐焉，乃混然中處。故天地之塞，吾其體；天地之帥，吾其性。民吾同胞，物吾與也。大君者，吾父母宗子，其大臣，宗子之家相

也。……《張子全書》卷一西銘

建立這理一分殊名詞的人是程子。他在給他的弟子楊時《論西銘書》裡曾說過：

《西銘》明理一而分殊。《伊川文集》卷五與楊時論西銘書

這個問題，自張子闡明，經程子建立，再加朱子的解釋和註說以後，就非常顯明了。現在把朱子所說的話，引一段在下面：

論曰：天地之間，一理而已，然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二氣交感，化生萬物，則其大小之分，親疏之等，至於十百千萬而不能齊也。不有聖賢者出，孰能合其異，及其同哉？《西銘》之作，意蓋如此。程子以為明理一而分殊，可謂一言以蔽之矣。蓋以乾為父，以坤為母，有生之類，無物不然，所謂一理也。而人物之生，血脈之屬，各親其親，各子其子，則其分亦安得而不殊哉？一統而萬殊，則雖天下一家，中國一人，而不流於兼愛之弊。萬殊而一貫，則雖親疏異情，貴賤異等，而不梏於為我之

私，此《西銘》之大指也。朱子《論西銘》見《張子全書》卷一西銘篇後

第五目 氣

「氣」這樣東西，也是宇宙的本質，和理的地位相同。從前面所引的周子、張子的話說中間，已經可以看到大概，現在再引些話來證明。程子說：

萬物之始皆氣化。《二程遺書》卷十八伊川先生語四

朱子說：

天命流行，必二氣五行，交感凝聚，然後能生物也。《朱子文集大全類編》第七冊雜著卷之三明道論性說

陽明說：

風、雨、露、雷、日、月、星、辰、禽、獸、草、木、山、川、土、石與人，原只一體。故五穀禽獸之類，皆可以養人，藥石之類，皆可以療疾；只為

同此一氣，故能相通耳。《陽明全書》卷三傳習錄下

理與氣雖同為造成萬物的本質，但彼此的性質和功用卻有些不同。現在先說理和氣的自身的性質。

理是一種理想的，抽象的，形而上的，看不見，捉摸不着的東西。所以張子說：

清通而不可象為神（神即理）。見前

程子說：

道（理）太虛也，形而上者也。《二程粹言》卷一論道篇

朱子說：

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朱子文集類編》第六冊問答卷二十九答黃道夫書

至於氣呢？它是一種現實的，有象的，形而下的東西。張子說：

散殊而可象為氣。見前

程子說：

陰陽氣也，形而下也。同前

以氣明道，氣亦形而下者耳。《二程粹言》卷一論道篇

朱子說：

論性氣也者，形而下之器也。同前氣則形而下者也。《朱子文集大全類編》第七冊雜著卷之三明道論性說

凡有形有象者，皆器也。同上第六冊問答卷之七答陸子靜六

理氣的功用：

理是形成一種事物的基本原則，好像一種模型。至於氣呢？是造成事物的原料，這種原料，隨着理的線索，形成出一種有形有象的物件出來。所以理是形成事物的性的。氣卻是形成事物的質的，周子所說的：

二氣交感，化生萬物，萬物生生，而變化無窮

焉；惟人也，得其秀而最靈。形既生矣……

可以證明氣是創造物的形質的。

……神發智矣。以上均周子《太極圖說》

可以證明理是創造物的性的。

除了周子以外，還有張子、程子所說的話，可以證明。例如張子說：

氣聚則離明得施而有形。《張子全書》卷二正蒙太和篇第一

程子說：

有形總是氣。《二程遺書》卷六二先生語六
浩然之氣，既言氣，則已是大段有形體之物。《二程遺書》卷十五伊川先生語一

朱子說：

氣也者……生物之具也。見前

結 論

關於本書應申述的話，在緒論裡已說的很詳盡，在這裡本沒有多大的話要說；不過有兩點要說明的，就是：理學的思想，是一種無所不包無所不載的思想，上自宇宙萬有的理，下至處事之方，千頭萬緒，無不應有盡有，但本書因篇幅有限，未能一一敘述，甚為憾事！惟是我們所用的編述的方法，比較合理，所以對於理學的面目，全部畫出了一個輪廓，叫讀者容易認識。此外理學實在是一種切實的學問，很有功於人生社會國家；不過因它過於廣大深遠，不是一般沉醉於物質的人，所能實行或者了解的，因此有許多人認它為一種虛空的學問。其實不是理學自身的虛空，而是人們不能遵照去做。譬如登高山一般，山何嘗算高呢？天下最高的山，也有一個頂，不是絕對不可登的，但是人不肯舉足，立在山下，舉目仰望，就以為高，這到底是山高，還是人弱呢？我們覺得理學的好處，是真實適於理想完善的人生。理學家的

長處，就是他們不單說理，而能腳踏實地去做；所以希望信仰理學的人，要真真實實學那理學家實行的精神！

研究問題

1. 太極與太和的異同。
2. 理氣的異同及陰陽和宇宙的關係。
3. 心與性之關係及其作用。
4. 理學的鬼神論若何？
5. 人與物的同異。
6. 為學的目的及其意義若何？
7. 窮理與格物的意義及其方法。
8. 程朱和陸王的異點如何？
9. 修養的目的及其意義若何？
10. 修養的方法有幾？試論其切於實用與否？
11. 改過遷善及克己復禮的意義若何？
12. 對於出處進退辭受應有甚麼態度。
13. 人的最初心理是怎樣的？應用甚麼方法才能保持原有的心理狀態？
14. 怎樣補救病態的心理？
15. 理學的政治基礎觀念是怎樣的？
16. 制度的原理是甚麼？
17. 齊家與處事的修養及其方法。
18. 對於理學的批評及本書的意見。

參 考 書

《周子全書》《皇極經世》《張子全書》《二程遺書》《二程外書》《二程粹言》《伊川經說》《伊川易傳》《明道文集》《伊川文集》《朱子文集大全類編》《朱子語類》《朱子家禮》《象山文集》《陽明全書》《近思錄》（江永集註）《性理精義》《宋元明學案》《中國哲學史綱要》（中華出版）